

附件2

贵阳市督办督查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及填报口径说明

目 录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专有名词解释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3）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贵阳市督办督查局为正县级行政机构，属市委、市政府双重管理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督促检查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人民政府和市委、市人民政府重要决策及主要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负责《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政府工作报告》、《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等全市性重要文件和党代会、市委全会等重要会议议定事项重大工作安排部署的分解立项和督促检查，承担市委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市目标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部门）内设6个职能处室、1个二级事业单位：综合处、督办督查一处、督办督查二处、督办督查三处、督办督查四处、绩效目标管理办公室、贵阳市督查考核服务中心。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贵阳市督办督查局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截至2021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行政编制人数26名、工勤编制5名、事业编制6名。目前在职行政人数23名、在职工勤人员5名、退休人员2名、事业人员4名。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2022年，是落实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强省会”行动深化之年，对做好督办督查工作意义重大。市

督办督查局将继续深化“12345”工作思路，继续以强督查“五大行动”为抓手，认真履职尽责，进一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力推动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一、毫不动摇对党忠诚，在突出政治督查上有新气象。一是**突出政治核心**。带头拥护“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谋划督查思路、推动落实。二是**突出政治标准**。自觉从“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始终坚持政治上的高标准，保证抓督查的方向不跑偏、不走调，确保落实过程高效率、落实成果高质量。三是**突出政治纪律**。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及对贵州贵阳批示要求，深入一线、真督实查、较真碰硬，一抓到底，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二、毫不动摇聚焦中心，在彰显督查担当上有新作为。一是**聚焦决策督查不放松**。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等明确重要目标，快节奏责任分解，实行台账管理，按照时间节点加强跟踪督查，推动领导决策早传达、重点任务早落实、难点问题早解决。二是**聚焦专项督查不放松**。重点抓好“强省会”五年行动、“四新”“四化”和招商引资等方面督查，做到一件一件督办、一项一项跟进，确保一盯到底、紧抓不放，及时反馈汇报，并适时开展“回头看”。三是**聚焦领导批示交办件督办不放松**。将领导批示交办件作为重点督办内容，深入领会和准确把握精神，第一时间分解、转

办、督办、跟踪、反馈，确保督得准、跟得紧、把得严、落得实。**四是聚焦督查调研不放松。**紧紧围绕“强省会”重点任务、重点工作，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提出有针对性、操作性、创新性的对策建议，争取更多调研成果进入领导视野、转化为决策措施，努力为市委、市政府当高参。**五是聚焦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十件实事”不放松。**采取实地督查、现场督办、会议调度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办，确保实事项目圆满完成，年底兑现市委市政府向市民群众作出的庄严承诺。**六是聚焦贵阳贵安年度综合大督查不放松。**紧扣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突出“八强”重点工作内容，认真组织实施，有效检验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成效。**七是聚焦目标绩效管理不放松。**进一步完善市直部门和开发区年度考核方案，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激励广大干部职工在实施“强省会”五年行动展中担当作为、建功立业。

三、毫不动摇改进方法，在提高督查质效有新突破。一是**“闭环管理”出实招。**修改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闭环管理实施办法，建立研究部署、分工落实、监督检查等流程，完善学习“第一议题”、贯彻“第一遵循”、落实“第一政治要件”等制度，实行闭环管理，严格规范运行，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事事有结果、件件有回音。二是**“基层减负”出硬招。**聚焦发文变异、无效指导、违规借调基层人员、工作过度留痕等问题，加大督查调研力度，切实推

动基层减负“从纸面”到“地面”、从“群里吼”到“实地走”。三是“融媒问政”出真招。会同市委宣传部修改完善“融媒问政”平台问题建议办理工作实施细则，制定办理考核、“四级”调度机制，努力提高“网络问政”平台的知名度、满意度。

四、毫不动摇转变作风，在优化能力素质上有新提高。一是**敢督**。敢于较劲、拉下“脸面”、不怕得罪人，直言不讳地指出问题，提出整改的意见和要求。对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人和事，要敢曝光、敢通报、敢批评。二是**快督**。凡是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事情，要本着“快办、快查、快结”的原则，雷厉风行，迅速督办，及时反馈情况，真正体现快执行、高效率的工作作风。三是**实督**。督查前吃透有关精神、梳理细化督查清单。实地督查多采取“四不两直”方式，直奔主题、直插现场，打破砂锅问到底，真实掌握相关情况，深入剖析问题原因，客观反映情况。四是**会督**。坚持“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方式，持续举办全市督查系统干部能力优化提升培训班、双月“督道”大讲堂、读书会等，全方位提升干部能力素质。多安排党员干部到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不同领域接受实践锻炼、专业训练，真正让党员干部业务精起来。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1）

2022 年贵阳市督办督查局年初预算收入合计 1093.0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3.0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99 万元，教育支出 14.05 万元。2021 年预算 870.10 万元，2022 年预算比 2021 年增加 222.96 万元。增加原因：一是项目增加，二是贵阳市督查考核服务中心为我单位二级单位，未达到独立核算的标准，本预算收入包括二级单位预算收入。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详见表 2）

贵阳市督办督查局 2021 年预算收入总额 1093.0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3.06 万元。其中，1. 行政运行收入为 455.54 万元，上年为 476.04 万元，减少 20.05 万元，原因为人员减少，经费减少，事业运行 56.33 万元，上年无；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收入为 448.7 万元，上年为 252.8 万元，增加 195.9 万元，原因为项目增加；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合计为 132.49 万元，上年为 117.12 万元，增加 15.37 万元。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详见表 3）

1. 贵阳市督办督查局 2022 年支出预算 1093.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4.36 万元，占总支出的 58.95%；项目支出 448.7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05%。

2. 基本支出主要是人员经费及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支出，具体为行政运行支出 455.54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68%，事业运行 56.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5.1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1 万元，占总支出的 4.40%，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6.49 万元，占总支出的 0.59%，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8.31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8%，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4.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28%，住房公积金支出 50.99 万元，占总支出的 4.66%。项目经费用于本单位为完成特定的任务而开展的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具体为信息化建设支出 265.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24.33%，干部教育培训支出 14.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1.29%，综合事务及业务管理支出 182.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72%。

3. 本年基本支出预算为 644.36 万元，上年为 593.15 万元，增加 51.21 万元，原因是贵阳市督查考核服务中心为我单位二级单位，未达到独立核算的标准，本年基本支出预算支出包括二级单位预算支出。；本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448.7 万元，上年为 276.95 万元，增加 171.75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093.06 万元，支出总预算 1093.0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3.06 万元，占 10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6.52 万元，社会保障支出 49.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99 万元。2022 年

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1 年增加 222.96 万元。增加原因：一是项目增加，二是贵阳市督查考核服务中心为我单位二级单位，未达到独立核算的标准，本收支包括二级单位预算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 946.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1.87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81.28 万元，减少原因：本年度减少了行政运行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448.7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71.75 万元，减少原因：本年度项目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58.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86.73%，公用经费 85.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13.27%。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详见表 8）

贵阳市督办督查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6 万元，2021 年支出预算 0.6 万元，与去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12 万元，2021 年支出预算 2.12 万元，与去年持平。具体支出内容：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

3.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均实行总额控制，

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程序审批后据实列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情况（详见表 10）

无此项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11）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2）

年度重要任务：

1. 修改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闭环管理实施办法，建立研究部署、分工落实、监督检查等流程，完善学习“第一议题”、贯彻“第一遵循”、落实“第一政治要件”等制度，实行闭环管理，严格规范运行，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事事有结果、件件有回音。

2. 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市委常委会议、市政府常务会等明确重要目标，快节奏责任分解，实行台账管理，按照时间节点加强跟踪督查，推动领导决策早传达、重点任务早落实、难点问题早解决。

3. 紧扣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突出“八强”重点工作内容，认真组织实施，有效检验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成效。

4. 聚焦发文变异、无效指导、违规借调基层人员、工作过

度留痕等问题，加大督查调研力度，切实推动基层减负“从纸面”到“地面”、从“群里吼”到“实地走”。

5. 采取实地督查、现场督办、会议调度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办，确保实事项目圆满完成，年底兑现市委市政府向市民群众作出的庄严承诺。

6. 会同市委宣传部修改完善“融媒问政”平台问题建议办理工作实施细则，制定办理考核、“四级”调度机制，努力提高“网络问政”平台的知名度、满意度

7. 重点抓好“强省会”五年行动、“四新”“四化”和招商引资等方面督查，做到一件一件督办、一项一项跟进，确保一盯到底、紧抓不放，及时反馈汇报。

8. 紧紧围绕“强省会”重点任务、重点工作，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提出有针对性、操作性、创新性的对策建议，争取更多调研成果进入领导视野、转化为决策措施，努力为市委、市政府当高参。

9. 进一步完善市直部门和开发区年度考核方案，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激励广大干部职工在实施“强省会”五年行动中担当作为、建功立业。

主要职能工作：

1. 做好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的督促检查，有力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全年编发《督办督查通报》《督办督查专报》不少于80期。

2. 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督查调研，为市委、市政府及上级部门提供决策参考。

3. 完成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定事项的分解立项和跟踪督办。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事项督办规定》，及时完成市委、市政府相关文件、会议的分解立项和跟踪督办。

4. 完成市督办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目标绩效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全面完成 2021 年度全市绩效目标考核、奖惩和 2022 年全市绩效目标制定、日常监测工作；完成全市奋斗目标（合订本）的编印工作。

5. 重点对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大数据、生态环保、招商引资、对外开放等开展专项督查，有序推进相关工作落实。

6. 强化督查队伍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十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3、14）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1	第三方督查调研评估经费（战略研究合作经费）	29.6	用于开展有关督查课题的重大研究，理论研究和政策研究，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十四五”各项战略部署，充分发挥市督办督查局职能职责，聚焦贵阳市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强化督办督查工作的战略性、前瞻性问题的研究。

2	合同期内信息化运维项目	20	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重要决策及重要工作部署、市委、市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指标和交办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负责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政府工作报告等全市性重要文件和市委党代会、市委全会、市人民政府全体会议议定事项及市委、市人民政府重大工作安排部署的分解立项和督促检查
---	-------------	----	--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每一项必须说明）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今年我单位本级及下属家所属单位的机关（机构）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5.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6 万元，下降 7.68% %。减少原因为本年度减少了行政运行经费支出。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今年我单位及下属 1 家所属单位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1 年底，单位国有资产合计 88.3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0.36 万元，固定资产 78.03 万元。市督办督查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无一般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其他用车。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10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448.7 万元。

(五)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预算数 (万元)	支出项目占相应预算总额的比重	项目概况、用途
1	第三方督查调研评估经费 (战略研究合作经费)	29.6	6.60%	用于开展有关督查课题的重大研究, 理论研究和政策研究,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十四五”各项战略部署, 充分发挥市督办督查局职能职责, 聚焦贵阳市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 强化督办督查工作的战略性、前瞻性课题研究。
2	合同期内信息化运维项目	20	4.46%	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重要决策及重要工作部署、市委、市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指标和交办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负责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政府工作报告等全市性重要文件和市委党代会、市委全会、市人民政府全体会议议定事项及市委、市人民政府重大工作部署的分解立项和督促检查

(六) 专有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指财政部门当年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财政局机关及下属二级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财政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非税改革及票据印

刷、资产清查、农村综合改革、会计工作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指财政局开展预算改革、研究制定相关政策的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指财政局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 指财政局开展财政监察、执法检查等专项事务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 由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3）